



## 儒家伦理与公民道德价值观体系的构建——兼论批判继承儒家伦理的方法论原则

(2005-12-9 12:23:14)

4、在人际关系与经济生活中，坚持义利并重、以义驭利的统一。在儒家伦理中，义利的意蕴十分丰富，义利关系就是道德与人的利益与需要之间的关系。在先秦诸子的义利之辨中，儒家表现出道义论倾向，但他们并不一般地否定利，即使程朱，也并非一般地否定利。儒家的义利之辨，在某一时期确有表现为迂阔的倾向，割裂了道德理想与物质利益的联系。张岱年先生说：“孔子对于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有重大的贡献，强调正德，但对于利用、厚生重视不够。孟子强调‘何必曰利’”。儒家义利之辨中的迂阔思想，在文化大革命中表现出它的负面影响，物极必反，改革开放以来，加上市场经济以利益制导为机制，现实中的中国人早就不相信上述的迂阔之论，而是津津乐道于凡利必争、见利忘义。普遍流行的现实主义、实用主义、商业行为往往重利轻义，容易破坏法纪、破坏群体利益、破坏公共秩序。儒家的义利之辨在新世纪的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环境中，应得到新的阐发。“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与双赢互惠有内在的契合。中国公民在人际交往和经济生活中确立起义利并重、以义驭利的价值观，崇尚以自己的实力、才能、辛勤的劳作和创造性的工作获取最大的利益，可以推动社会在可持续中加速度发展。广大公民都在道德价值上，认可正当的利润追求就可转化为一种社会心理，这与韦伯所说的新教伦理正当谋利观念没有什么区别。儒家主张“足食足兵”、遂民之欲、足民之求、兴民之利、去民之害、洋溢着对庶民物质利益的关心与人道精神，这种精神正在由我们的各级政府在实践中发扬光大，并以更崇高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三个代表”的思想为指导。《论语》中“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君子义以为上”，“见利思义，见危授命”，正在成为一部份先进的党的领导干部实践“三个代奉”重要思想的具体行动。义利并重，以义驭利的价值观不仅应成为中国公民的道德价值观，而且完全有可能成为21世纪构建人类共同价值观、公共道德准则的基础。

道德价值观体系涉及的面很广，还有诸如工具理性与目的理性、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理性与欲望、幸福与成就等一系列问题，儒家伦理既有某些方面的缺失，又有深刻而独到的思想，更加可贵的是，儒家伦理有一整套完备的教育理念以及用于指导人的行为的实践操作性措施与解释系统。一个家庭、一个公司乃至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要想形成一种主导性的共同价值观念，如果没有与之相应的一整套实践操作手段或措施，没有对这一价值理念的解釋系统、实现途径，不仅这种价值观的理论只能束之高阁，实际上失去了讨论和构建它的意义。限于篇幅，将在下一篇文章中对这一问题进行专论。

注释：

④指杜威、麦金太尔、胡塞尔、哈贝马斯等人为走出由现代性带来的个人主义的困境设计的种种方案。

参考文献：

①郑家栋：《断裂中的传统》，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4月。

②唐凯麟、张怀承：《成人与成圣》，湖南大学出版社，1999年1月。

③王殿卿：《东方道德研究》，第3辑，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1999年5月。

④冯天瑜等：《文明的可持续发展之道》，人民出版社，1999年1月。

⑤丁冠之、王钧林、刘示范：《儒家道德的重建》，齐鲁书社出版发行，2001年4月。

同济大学文法学院 教授 邵龙宝

[\[第 1 页\]](#)

[\[第 2 页\]](#)

[\[第 3 页\]](#)

[\[第 4 页\]](#)

[\[第 5 页\]](#)

[\[第 6 页\]](#)

[\[第 8 页\]](#)

[\[关闭窗口\]](#)

版权所有：国际儒学联合会 Copyright©2003-2007